

上海市松江区水务局文件

沪松水〔2023〕58号

关于松江区佘山镇村级河道整治工程（小河泾）决算批复意见的函

佘山镇：

你单位《关于松江区佘山镇村级河道整治工程（小河泾）决算的请示（佘府〔2022〕276号）及相关材料已收悉，经会同区财政局审核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同意松江区佘山镇村级河道整治工程（小河泾）决算总投资441.1476万元，其中：工程费用403.6508万元；独立费用37.4968万元。

二、根据相关文件规定，在工程决算投资中，区财政承担352.9181万元，镇配套承担88.2295万元。

三、接文后，请及时做好项目决算及资料的归档等工作。

特此函复。

